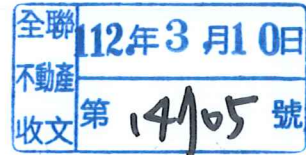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

##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5樓

承辦人：黃任賢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5818

傳真：(02)29678534

電子信箱：am420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工建字第11204388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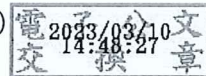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會議紀錄1份 (1122559336\_112D2106237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建照預審申請案之法令適用日為113年1月1日以後涉  
及開放空間獎勵案件，應額外取得建築能效評估候選證書  
及通過建築能效評估分級評估1級以上，請查照並轉知所  
屬會員。

說明：依112年2月16日建造執照預審委員會第139次審查會會議紀  
錄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新北  
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施工科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#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建造執照預審委員會第139次審查會

## 【臨時動議會議紀錄】

壹、開會時間：112年2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整。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局13樓1322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康委員佑寧

紀錄：黃任賢

肆、提案內容：為配合新北市2050淨零路徑暨氣候行動白皮書，法令適用日為113年1月1日以後之建造執照預審申請開放空間獎勵案件，除應取得綠建築候選證書及通過綠建築分級評估合格級以上，須再取得建築能效評估候選證書及通過建築能效評估分級評估1級以上。

伍、決議：原則通過。